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8 June 2004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37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九年

2004 年 6 月 8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
的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向你们通报 2004 年 6 月 7 日星期一晚 10 时，两架以色列战机侵犯了黎巴嫩领空，在贝鲁特和达穆尔地区上空盘旋，向贝鲁特以南约十公里处的纳依玛四周山上的隧道发射了两枚空对地导弹，随后于 10 时 40 分飞离。

黎巴嫩遵守具有国际合法性的各项决议，认为以色列必须为它的侵略行为引起的任何后果负责，并呼吁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尽一切可能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以制止这些入侵和侵略行径。

黎巴嫩政府提请你们注意，以色列的这些行为是公开进行侵略，侵犯了黎巴嫩主权和领土完整，性质极为严重；同时吁请你们进行干预，并要求以色列停止这些行为，恢复到原先状态。黎巴嫩政府还请你们使以色列承担它跨越蓝线和侵犯黎巴嫩主权和领土完整产生的一切后果。

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文件分发给荷。黎巴嫩保留在它认为适当的时候要求安全理事会开会讨论这种侵略行为的权利。

常驻代表

大使

萨米·克伦富勒（签名）

